

石景山区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北 I 区1605-650地块B23研发设计用地项目弱电

工程 施工招标

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石景山区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北 I 区1605-650地块B23研发设计用地项目已由北京市石景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京石景山发改（备）（2024）7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北京保恒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苹果园地区东至实兴北街西红线，西至金王府街东红线，南至金府南路北红线，北至金府路南红线，建设资金来自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地方），出资比例为100%。

该整体工程建设所需的石景山区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北 I 区1605-650地块B23研发设计用地项目弱电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北京京石建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北京中建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专业分包工程名称 石景山区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北 I 区1605-650地块B23研发设计用地项目弱电工程

2.2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规模 126009.11平方米 合同估算价 2600 （万元）

2.3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地点 石景山区实兴大街苹果园地区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北 I 区1605-650地块

2.4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工期要求 425 日历天

2.5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招标范围 施工图纸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室内综合布线系统、网络系统（含设备网络及公共服务网）、信息发布系统、停车管理系统、室外安防系统、室内安防系统（含视频监控系统、巡更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入侵报警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含楼宇设备控制系统、能源计量系统）、智能卡应用系统、智能照明系统、安全防范综合管理系统、智能化集成系统及应急响应集成系统，除有特别说明外，以上系统包含所有设备、设施的供应安装、弱电线缆（通讯线缆、控制线缆等）的敷设与设备的接驳、系统调试及试运行、验收等全部内容。

2.6 其他 /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新]及以上 资质，近 5 年 已完工的单项合同额在1000万元（含）以上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 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 机电工程 专业 注册建造师一级 （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3.2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 不接受 （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采用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专业分包工程中参加资格预审。

3.3 其他要求 /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对失信被执行人采用____否决性____（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其他信誉要求

(1) 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对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____采用____（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2) 其他要求____/____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____7____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____7____家。

如果申请人少于____7____家（含），本专业分包工程招标____可以____由资格预审改为资格后审。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与且资质条件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请于____2025____年____05____月____14____日____09____时____00____分至____2025____年____05____月____19____日____16____时____00____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企业CA电子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上传成功回执。本专业分包工程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2025____年____05____月____27____日____16____时____00____分。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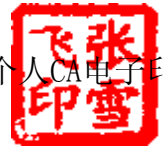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并同时在____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____（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京石建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建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石景山区杨庄中区11号三层309号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7号国侨宾馆240室
联 系 人：杨红菊	联 系 人：喻露露
电 话：68874991	电 话：15901234111
传 真：/	传 真：010-68365163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bjzjyzbb2@bjzjy.com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杨红菊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68874991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68818852	



招标人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2025 年 05 月 14 日